

目 录

序	胡秋原	1
一代的反思(代前言)	萧 乾	8
一 啊,澜沧江		1
二 “修养”的弧线		4
三 别了,妈妈		13
四 墨江的启示		23
五 活给人家看		29
六 权力野兽		41
七 幸福是向魔鬼讨来的		49
八 跷跷板上的小姑娘		59
九 缄默的星空		67
十 危险的情书		71
十一 黑心树		80
十二 山路迢迢		88
十三 人生的真谛		100
十四 我们的热血		112
十五 将“人类之爱”写在我们的旗帜上		119
十六 生命是怎样诞生的		133
十七 “萨拉蒙”上的猫头鹰		144
十八 灵魂的涅槃		155

十九	蚂蚁冢上的泪水·····	169
二十	菩萨变成的曼陀罗花·····	179
二十一	美梦醒来是噩梦·····	197
二十二	死不瞑目·····	206
二十三	最后的晚餐·····	215
二十四	我欠了我自己的·····	233
二十五	我要活·····	238
二十六	世界瞎了两只眼·····	252
二十七	虚假的泡桐花·····	261
二十八	象牙少女·····	269
二十九	灵与肉的搏斗·····	280
三十	魂兮归来·····	291

追寻人生价值的壮丽诗篇

——跋·····	耿 华	301
----------	-----	-----

一 啊，澜沧江

我想，终我一生，不会再看到像澜沧江这样奇丽、这样凄艳、这样汹涌而强悍的河流了。

人的一生就是在河里游泳。

那水有时清澈，有时浑浊，有时舒缓，有时湍急；有时恶浪滔天，有时光滑如明镜；有时你抬起头来，只见蓝天白云、绿树远岸，仿佛整个世界都在你的怀抱之中。

你张开双臂欲去拥抱，可是突然间，矗立在面前的是黑色的嶙峋怪石，它们露出一副狰狞可怖的面孔，张牙舞爪地向你扑来。你欲后退，欲犹豫，欲改道而行，可是激流挟裹着你，恶浪推拥着你，在那样的淫威下一切都被撞得粉碎，连同你的思想，你的肉体，你最后的欲望……

也有这样的時候：在你的周围什么也没有，无边无际的空旷，无色无臭的混沌；你呼唤得不到回应，你责问没有解答；世界的额上写着“虚无”，你的心里一片空白。没有花的娇红，没有草的嫩绿，没有天空的蔚藍，甚至也没有墓穴的昏黑。白花花的沙砾燃烧着干渴的欲火，岁月和飓风留下的爪痕像一串道家的符咒。

“请谈谈你的成才道路。”“请你谈谈如何打破旧的习惯势力，第一个穿上‘比基尼’参加比赛的？”“听说你曾经双腿瘫痪过，请问，你是如何重新站起来顽强锻炼，并夺得全国健美冠军的？”镁光灯对准了我，鲜花向我抛来。我站在人生光辉的顶峰，

可是崩溃随之而来。

没有外界的触动，没有人为的压力。这种崩溃是我心底的情绪。它仿佛一座雪山，被地心喷发的火焰烧灼了，只有倒塌，除此之外，没别的出路。

我说，我的河没有了，它消失在沙漠里，连一丝湿润的踪迹也不曾给我留下。

即将成为我丈夫的那个人发出轻快的笑声：“如果你愿意，你也许能看到密西西比河，看到莱茵河，看到泰晤士河和尼罗河……”

是的，世界上的名流大江数不尽，可是，我的河在哪里？我的澜沧江，我的蔚蓝和浓绿，我的雨雾和光明，我的爱，我心中的河……

绿色的孔雀还在浓雾中沉睡，林中的小鸟已唱出了清晓的歌，牛奶似的乳胶汨汨流进我的铁皮小桶，我悄悄采下一朵火红的攀枝花，掖在我胸前的第二颗钮扣上。

我是贫穷的。我的双颊缺少血色。我没有新的衣服，没有香的脂粉。我惟一的装饰是一头浓密的黑发，还有就是，这朵掖在破旧军装前的火红的攀枝花。

在大海一样浩渺的亚热带雨林中，丛生着密密的香茅草和玉石一样纯净的野缅桂，巨石上爬满青苔，砍倒的茅竹像断臂一样搭在湍急的溪流之上。

奇异的怪藤像巨蟒一样绞杀着巍巍古木，妖冶的花草在伟岸的树背上发出放浪的笑声。在墙一样陡峭的断崖中间，澜沧江轰鸣而下，像奔腾的列车，像咆哮的野马。

蹑足走过摇晃的竹桥，哦，澜沧江，我战战兢兢地匍伏在你的脚下。你呼啸着奔向自由，初升的太阳为你披上斑斓的彩衣。于是，我的花朵和我的容颜一样黯然失色。

我羞愧地摘下胸前的小花，把它抛进河里。破碎的花儿转瞬即逝，不曾留下一点红斑。

哦，澜沧江，澜沧江，你的激情似这水流滔滔滚滚，无穷无尽，不会在乎花瓣上的一滴露珠。

然而你确实确实卷走了我心中的花朵，澜沧江！

这条江，我是经常想着的。

在成千上万次单调枯燥的训练中，我所看到的，不是胜利的桂冠，不是成功后的喜悦，而是这条江，我痛苦和欢乐的源泉，我悲哀和忧愤的深渊。

只有我自己知道我在想着它，别人谁也不会理解。有关那条江和那个地方的电影、画报，还有旅游介绍等等之类的文字，我是从来不看的，不看也不听。仿佛那是我的一个禁忌，其实是我的伤口。

只有我自己能任意拆开伤口上的绷带，享受彻骨的疼痛给我带来冰冷的快意。

那条江就在这里，在无所不在的空气之中。只要那个被称之为生命的东西还留在我的躯壳中，我就能感觉到它的存在，它默默地、无言地存在。坐在通向虚幻的门槛上，我悄悄地望着它……唉，我血管里流动的血，我身体里密布的神经。肌肉可以锻炼，可以重新塑造，血和神经却永远无法改变。

我因此而看到了另一个我。

也许那就是本来的我；不过也许并非那么一回事儿。

我因此而对现在的我发生了怀疑。

问题是，世界上只允许有一个我。那么，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呢？

二 “修养”的弧线

无意中我翻出一张照片。是妈妈生前最喜欢的那一张。

不是爸爸的遗像，不是青春少女的情影——都不是。它是细而弱的两株竹子。

一片洁白的背景上，一株秀竹亭亭玉立，虽纤细而不失挺拔，虽柔弱而不失刚劲，凛凛傲骨，仿佛永远不知弯曲为何物。

另一株竹子则在旁边弯成了180度的弧线，同样纤细但是坚韧，同样柔弱但是顽强。可以说，它的枝梢已经弯到了根部，也许它从来没有挺直身躯欢呼过初升的太阳，可是它依然生机勃勃，弯弯的青青的竹节中透出无限强盛的力量。

照片是经过两次曝光后制成的，题名为《修养》。

照片背后有妈妈娟秀的字迹：“你能做到吗？我能做到吗？”

我不知道妈妈在问谁。问爸爸，问自己，还是问我？

我想她首先应该责问的是爸爸。

我没看见过爸爸。

差不多在同样的时候，我和他同处于黑暗之中。他在大地黑暗而冰冷的墓穴里，我在妈妈黑暗而温暖的子宫里。我哭叫着冲破黑暗来到人世，他却永远滞留在那个黑暗中了。

伟大的不朽的永恒隔开了我们。人们说他死了。可我不这么认为。生命是不会死的，永恒就在它的孕育之中。

所以我相信我是爸爸的生命的再现。可是爸爸的一生对我来说是个谜。我究竟是延续了这个谜，还是变异了这个谜，抑或二者兼而有之？我不知道。

早就有瞎子掐着手指嘀咕：“这孩子命硬，活活克死了她爸爸。”

好在妈妈不信邪，她辛酸地一笑，说：“不，她爸爸的死是因为他自己缺乏修养。”

我想妈妈的修养也不算好，否则她应该说，爸爸的死是罪有应得，死有余辜，等等，等等。

妈妈小时候很苦，八岁上就跟外婆出去帮佣——这就是过去人们常说的那种阶级苦，旧社会的苦。

到了二十八岁上她又回到家乡，在小镇深深的石子路上，她推着车，挨家挨户地帮人倒马桶。缺少润滑的车轮在石子路上发出吱吱的响声。丈夫是人们心目中的污秽，每天接触的东西又是污秽，污秽和污秽的结晶，她惟一的女儿，也是污秽了。

在学校里，没有人理会这个小姑娘，没人肯跟她同桌。他们嫌她脏，嫌她臭，嫌她身上有粪便的气味，嫌她血管里流的血是黑色的。

如果他们要惩罚一个人，他们就团团围起来，高喊着“一、二、三”，把那人朝她身上推来。那个站立不稳的可怜虫皮球似地朝她滚过来，只要一沾到她，他们便爆发出一阵开心的大笑。

她愤怒了，像一头被逼到绝路上的小野兽，毛发直竖，两眼射出绿色的光。她扑向他们，扭住比她高一头的男孩子又撕又咬，尖尖的湿润的牙齿在对方的手腕上刻下了一道红印。

他们愣住了；他们开始退却。有人向她露出讨好的微笑：“喏，我的橡皮是香的，借给你用一天，要吗？”

她把香橡皮扔在地上，伸出穿着破鞋子的脚狠狠踩了一下，然后扬长而去。

这就是我的童年。只有妈妈知道我并不脏。

我的头发总是散发着粗肥皂的香味。我的手、脸、脖子和缀有补丁的旧衣服永远是干干净净的。小镇上的孩子整个冬天都不洗澡，在新衣服里面的身子，从脖颈下开始，那皮肤就变得粗糙，污垢像一层硬硬的盔甲。被这样的盔甲裹住他们并不自知，也不觉得难受，他们习惯了。

我是不能忍受的。我是爸爸的女儿。爸爸——“予独爱莲之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涟而不妖，中通外直，不蔓不枝，香远益清，亭亭净直，可远观而不可亵玩焉”。

妈妈还保持着丈夫在世时的习惯。保持着大城市里的生活方式。“一个星期不洗澡太难过了。”她这样说。她没钱带我上浴室，就从很远的农田拾来柴禾，把炉子烧得旺旺的，在家里给我洗。

我至今还记得，那澡盆是腰子形的大木盆。妈妈说这是“鱼船”，是外公家开鱼行时盛鱼用的。它是外婆传给我们的遗产。我在鱼船里洗澡时，像一条真正的鱼。妈妈常常抓不住我，手一滑，任我在那腰子形的大盆中扑腾玩水。这是我小时候最开心的时刻……妈妈自己也每天洗涤，工作完毕后总关起门来洗半天。她不知道怎样洗也洗不掉右派丈夫给她带来的罪恶，洗不掉世俗对她女儿的偏见。

女儿用牙齿和拳头为自己杀出了一条路，没有人敢欺负她了，至少不敢当面奚落她。她咬紧牙关学习，她要在功课上超过别人。她的成绩果然很好，她那倒马桶的妈妈，曾经做过小学教师。她能及时识别出老师写在黑板上的错别字，并纠正他在拼读方面的错误。她上课常常东张西望，注意力很不集中，太集中了会使老师难堪。期末全县统考，她得了两个一百分。要评三好学生，老师说：“分数不是衡量一个学生好坏的惟一标准。我

们要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又红又专的革命接班人。”

她说：“体育我也很好，跳得最高，跑得最快，男生也比不过。”老师说：“是的，你够野的，不过德育，德育嘛……”

是的，德育她不行。她是爸爸的女儿，真理早就打扮好了，它穿着金色的外衣，戴着鲜红的帽子，供奉在神龛上，正以炫目的光辉照耀着瞎眼的芸芸众生。至于别的许多观念，比如黑与白，好与坏，善与恶，香与臭……等等，不过是这光辉所到之处的一堆色彩缤纷的橡皮泥，可以被人随心所欲地捏成方的圆的，或者小狗小猫，小鸡小鸭，捏成什么都无所谓。

她还是一个小丫头，她几乎什么都不懂，连解方程也没学过，连分子、原子也没听说过，可是这样的体验，她已经有了。从这一点来说，她比她满腹经纶的爸爸要强。她爸爸受过高等教育，在大学里教书，是什么博士，可爸爸也许到死也不明白这一点。而她，在生活开始之前，这些经验就率先挤进了她一片混沌的小脑袋。

县少体校到小学来选拔体操苗子，这消息不胫而走，高年级的小姑娘都打扮得花枝招展，几乎人人都希望自己被选上。一方面文化的沙漠，一方面音、体、美又是至高无上的女神，数不清的家长推着自己的孩子向这位女神顶礼膜拜，恨不得让跛脚的女儿也跳《白毛女》，五音不全的儿子也唱杨子荣。至于体操嘛，当然，孩子也好，知识不高的家长也好，并不都明白那是怎么回事，似乎就是蹦蹦跳跳，在高高的窄木条上走几个来回，小辫儿甩来甩去，脑后头扎一个漂亮的蝴蝶结。于是她们就照这个样子打扮起来了。因为有一点是很明确的，进了少体校就用不着上山下乡，未来的工作，前途，一切的一切均在保险之中了。

她没有参加竞争。她自知没有份。可是她在看，她冷眼看

着他们。她穿一条暗红色的短裤，一件破衬衫改成的小白背心，赤着脚，“嗤嗤”地上了爬竿。她从爬竿的顶端攀上铁架，又从铁架跳到旁边的一棵树上。本来她可以直接爬树的，但她觉得这样更惊险。在这一跃之间需要手、腿和眼睛极灵敏准确、高度协调的配合，而这一配合的瞬间给她带来难以言说的兴奋和快感。她喜欢这样。这使她感受到蕴蓄在身体内部的力量。她乐于显示这种力量。一株嫩竹，在破土而出的时候，首先要求的是向上生长，首先进发的也是向上的力量。弯曲则是其次，是以后的事。

她居高临下地看他们，她觉得他们一本正经做操的样子真可笑，喊口令的老师也可笑。那个穿着拉链运动服的陌生人，皱着眉头转来转去的样子更可笑。

她是躲在树叶丛中的，本以为不会被发现。可不知怎么，有人看见了她。老师气急败坏地命令她下来。她狠狠地吃了一惊，心想这下要挨训斥了。不过她没有栽下去，没有吓得仓皇失措。她不曾忘记攀到铁架上，然后顺着爬竿从容滑下。

陌生人走到她跟前，看了她足足一分钟，最后微微一笑：“你跟我来一趟。”

从此以后，我每天放学都去少体校参加训练；从此以后我每天的早餐从泡饭变成了大饼油条。为了让我的午餐有肉和蛋，妈妈偷偷地卖过血。后来，她把一毛几分钱一包的劳动牌香烟也戒掉了。

那烟是妈妈在苦闷岁月里的惟一奢侈，惟一消遣和享受。有时候，整整一天她什么事也不做，就关在屋子里抽烟。烟雾在剥落的墙壁和黯淡的家具间游移、弥漫，越积越浓，越积越厚，最后像波浪一样淹没了妈妈。妈妈被淹死了。她的眼睛空洞无

物，神思恍恍惚惚。她的躯体里已经没有灵魂，灵魂出窍了，飞走了。飞到哪里我不知道，反正不会停栖在希望的绿枝上。

后来我知道，人类的灵魂总是天生成有一对翅膀，常常从躯体里脱颖而出，飞到一定的高度上，呼扇着提醒人回首往事，审视自己的一生，就像我现在这样。

不过在许多时候因为风，因为雨，因为雷电或者因为一个顽皮孩子的一颗弹丸，那翅膀打湿了，折断了，飞不动了。它没有了去处也没了归途，它不知道到哪里去寻找自己，到哪里去认识自己，它甚至无法批判自己。它迷失了。它不知道自己为何物，没有能力把自己和动物区分开来。它只好这么浑浑噩噩地活着。

这“活”便成了一种习惯，一种连绵不断的死亡，一代一代地传下去。抑或不甘心，便想出种种手段来麻醉：鸦片、大麻……人类的智慧和创造力毕竟无穷无尽。外公就是吸鸦片死的。他死的时候，没有一个人在身边，妻子、女儿、儿子，一个都不在，陪伴他的只有一盏鸦片灯，也许鸦片灯早已灭了。

外婆是鱼行老板的女儿，小镇的鱼行，不算富豪却也是殷实的小康之家。外婆天生丽质，有一双漆黑如画却不安分的眼睛。童年是在军阀混战中度过的，爱神从硝烟和火药味中呼啸着飞来。十七岁的外婆，和孙传芳部队里的一个青年军官一见钟情。好上了，她便愿意为他去死。灵魂要求她这么去做，未经风雨的羽翼只有奋飞的欲望。不久部队开拔，外婆撇下父母，撇下兄妹，撇下温馨的闺房和腥味的鱼，跟着军官私奔了。

不久，外婆生下了舅舅，又生下了妈妈，十年的甜蜜岁月，像快速的舞蹈旋律，像花瓣上的一颗朝露。突然，音乐戛然而止，露珠被炫目的阳光晒干、蒸发，一切消失得不留一丝痕迹。因为失意，因为军队内的倾轧，因为对日复一日家庭生活的厌倦，青

年军官吸上了鸦片。在鸦片的麻醉下，他的灵魂摆脱了世俗的纠缠，在虚幻的仙境中获得了永生，而他的生活却因此受到了严厉的惩罚——他被开除了。

为了这个惩罚他更加渴望麻醉，渴望那个神奇的飘飘欲仙的境地。这时对他来说，妻子、儿女已经不复存在了。他卖光了家里所有的东西，最后决定把他们也卖掉——把那个哭肿了眼睛，星夜从家里逃出来的鱼店老板的女儿卖掉，把已经会替他点鸦片灯的小男孩和牙牙学语的小女孩卖掉，把自己的良心、责任、义务，还有爱情什么的也卖掉——卖掉卖掉，统统卖掉，让人生在明灭的灯光和烟雾中化为灰烬。

外婆自己知道要完了，她的一对儿女也要完了，她不愿完。她要挣扎。她不动声色地打点行装，带着两个孩子逃走了。

她又回来了，在鱼店门口徘徊。她走的时候是初夏，眼下却是深冬，似乎只隔着一个季节，面前却竖起了不能逾越的门槛。她跨不过去。这个家不会再接纳她。她也没脸进去。

她来到了当初号称十里洋场的上海，给人帮佣，八岁的女儿也帮佣。只有儿子是例外，儿子要传宗接代，必须给他吃好的、穿好的，培养他进学校读书。后来外婆的一生都在为这个儿子而自豪，直到他把她终身辛苦积攒下来的金器首饰掳掠一空，她也依然为他而自豪。至于儿子到底替谁延续了香火，是那个被革职的军官，还是发誓永远不认她的鱼店老板，她不曾想过。

外婆是勇敢的，她始终不肯背叛自己的灵魂，在艰难困苦中，在动荡不安中，她以独特的判断力主宰着生活。她是自己的主人。

她并没有别的特长，只有去服侍人。服侍人也是一门艺术，娴熟掌握才能立于不败之地。而外婆就有这个能力，她勤勉而不失谄媚，诚实而不失机灵，容貌可人而又不失端庄大方。就连

那双美丽的眼睛也收敛了野性的光芒变得顺从而自尊。主人开着一个很大的医院，是医学界的权威兼资本家。他从来不叫外婆干粗活，只是让她端茶递水、应酬往来的宾客，或者在医院陪陪病人。

在我看来，外婆是一个被资本家榨干血汗的高级老妈子，不过她自己不这么认为。她同意自己是佣人、是老妈子，可并没有被榨干血汗。还说她能把一对儿女抚养大，多亏了好心的主人。主人是她的救命恩人。三十八岁时她得了子宫癌，那是在连生肺结核都要死的四十年代，这种病无疑死路一条。可是主人让她住进自己的医院，并亲自为她主刀，救了她一命。

这事听来像神话——我童年时代经常听到的一个神话。我说，世界上没有无缘无故的爱，没有无缘无故的恨，主人对你这么好，肯定图谋不轨。

外婆摇摇头。她说也许别的资本家很坏，可她的主人确实是个好人，规规矩矩的好人。只是好人不得好报。五二年“三反五反”时说他牵连进了向志愿军卖假药的案件，医院和药房被没收了。他自己不承认干过这伤天害理的事，在一个晚上用手术刀割开了自己的股动脉自杀了。死得真惨啊！第二天我进去打扫房间，开门一看，满床满地都是血……真作孽啊，他竟然用那把救了许许多多人生命的手术刀杀死了自己！

外婆的认识和书本上的观点太不一致了，我把求援的目光转向妈妈。我说，妈妈，根据阶级和阶级分析的观点……

“我不知道！”妈妈突然粗暴地打断了我，“我什么也不知道，我连自己是什么都不知道！”

我赶紧闭嘴。我知道我不该问，我捅了妈妈的伤疤。因为妈妈后来和那自杀的主人家的儿子结了婚。五七年他不听妈妈关于“修养”的劝告，写大字报为他“不法资本家”的父亲喊冤，就

被划成右派送到了淮北煤矿劳改,并被永远埋在冒顶的煤层下了。

妈妈说着伸出粗糙焦黄的手指,将几只拾来的香烟屁股撕开,掏出里面的烟丝,聚集成一撮,然后又摊成一条,用纸卷起,卷成一根细棍的样子。做完这一切她似乎已经迫不及待,划火柴的手在微微颤抖,焦渴的嘴巴扑上去,狠狠地吸了一口,又一口。

烟雾又弥漫开来,妈妈又被淹没了。在这波浪一样的浓雾中,她究竟看到了什么?是童年的岁月,还是死去的丈夫?抑或外公的基因正在她的体内活跃,麻醉的翅膀欲在发苦的蓝雾中追寻一个缥缈的意境?

这一切的一切我都想知道,可又永远不可得知。

所以我不劝妈妈戒烟,从来不劝。我只是下决心,等我挣了钱,我要给妈妈买最好的、带锡纸的香烟。

三 别了，妈妈

“沉思默想的人乃是一种堕落的动物。”

我记得这好像是卢梭说过的话，没有谁能比卢梭更敢直面人生的了；每个伟人头上都笼着一层光圈，就像释迦牟尼天庭上的佛光一样。平凡的人当然没什么光彩可言，童年时代的我但求把压在头顶的那块黑云去掉。如今这黑云经催化而成了狂风暴雨，又变成绚丽的彩虹降落到我头上。比赛之后我到各地去巡回表演，从一个城市到另一个城市，那音乐，那欢呼，那充分袒露肌肉和线条的比基尼泳装给我带来强烈的竞争意识。我就是我，不需要遮掩，也没什么羞涩可言。可是我的每一个动作，每一个造型，每一次腿和手臂的伸屈，甚至每次回眸一笑的眼神，分明又都不是我——蕴藏在这个头颅里的东西已远远超出了呈现在舞台上的这个生气勃勃的生命的界限。

我相信卢梭。这不是人类本性的改善而是退化。古老的伦理和道德，现代的观念和教条，所有这一切在我们周围织成了一张精致而牢固的网。人注定不能面对现实，不能像一棵修竹那样按照自己的意愿向上生长，要生存，只能弯曲，像我现在这样，否则就要被折断，因为网是冲不破的，而拯救人的灵丹妙药，也是不存在的。

在少体校的那段日子，我晚上睡觉睡得特别死。妈妈总是嘲笑我，说半夜里把我搬走也不会晓得。

可是有一天夜里，我突然惊醒。不知道为什么，反正，我醒

了,而且,再也睡不着。

月夜是寂静的,门外的葡萄架下传来蟋蟀懒洋洋的鸣叫,流经窗下的河流,像一条发亮的带子。

在薄薄的板壁那边,妈妈睡的床在吱吱嘎嘎地响。

小时候,这层板壁是不存在的。我十岁那年,妈妈突发奇想,亲自动手,在好端端的屋子里隔出了这一层板壁,并且毫不留情地把我撇在板壁的这一边。

半夜醒来,我哭喊着妈妈。妈妈不过来,只有床板吱吱嘎嘎地响:“莲莲,枕头底下有好吃的呀!”

我一摸,真的,圆圆长长的芝麻寸心糖。我嚼着,在吱吱嘎嘎的声音里渐渐睡去。

现在,我不会再哭喊妈妈了,枕头底下也没有了芝麻糖。可是,那吱嘎声却响得毫不含糊。

我不知道我在想什么。我没有清晰的思绪。只觉得那吱嘎声透出一种神秘的意味。我不明白为什么我的床从来不响,而妈妈的床总是吱吱嘎嘎响个不停。

我在腰子形的鱼船里注满了清水。刚刚坐下去,门就响了。晓得是妈妈,我早已有防备,门顶得紧紧的。

“莲莲,莲莲!”她在板壁那边推不开。

“洗澡呢!”我很不耐烦地回答,意思是不许她进来。

妈妈却满不在乎:“小货色,洗澡有什么要紧。别人不许进来,妈妈也不许?”

“就是不许,不许进不许进,以后再也不许你进来了!”我索性高声撒娇,把水弄得哗哗响。平时,她总是喜欢在我洗澡的时候在旁边走来走去,毫不掩饰地看着我,把我弄得极不自在。

可她根本不理睬我的抗议,在外面一用力,我所有的机关哗